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粤技管〔2023〕37号

关于举办二手车鉴定与评估专业 师资培训的通知

各地级以上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职业能力建设(培训就业、技工教育管理)科(处),各有关技工院校:

根据我省2023年技工院校师资培训工作计划,为进一步提升我省技工院校二手车鉴定与评估类专业一线教师的鉴定评估技术能力,拟于2023年7月中旬举办全省技工院校二手车鉴定与评估师资培训班。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和内容

(一)培训目标:通过理论、实操、企业实训一体化教学实践培训,使参训教师进一步理解并掌握二手车鉴定评估专业技能要求、二手车鉴定评估知识、二手车鉴定评估最新技术应用、二手自建风险规避防御系统等知识技能,提升二手车鉴定与评估专业师资的综合职业能力。

(二)培训内容:二手车行业人才需求分析与专业定位;二手车交易心理学;二手车鉴定与评估知识;二手车标准体系;二手车鉴定评估最新技术应用;二手车企业经营与管理;企业观摩。

二、培训对象

全省各技工院校汽车营销、二手车鉴定与评估、汽车商务、汽车维修等相关专业负责人、骨干教师，每校限报 2-4 人(厅属技工院校名额不受此限制)，总人数不超过 30 人。

参训人员需做好个人防护，培训前按要求做好个人健康监测，如有发热、干咳、乏力、咽痛等症状，请提前告知承办学校，不带病参加培训。

三、培训师资介绍

本次培训拟邀请广东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郭海龙**教授、**张胜宾**副教授、广东省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胡宗梅**副教授、中国汽车流通协会和全国工商联汽车商会认证讲师**谢毅鹏**等专家进行授课。

四、培训安排

(一) 具体培训工作由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承办。

(二) 培训方法: 专题讲座、案例分析、实践操作、作品点评交流分享等多种培训形式。

(三) 培训时间: 5 天。

(四) 培训合格者将颁发培训证书。

五、培训时间及地点

(一) 培训时间: 2023 年 7 月 10 日——7 月 14 日。

(二) 报到时间及地点: 住宿学员于 7 月 9 日 14:00-17:00 报到，酒店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江南大道中 232 号华海大厦 A 座

(三) 不住宿学员于 7 月 10 日 7:30-8:50 报到。地址: 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东 75 号(广州市机电技师学院)。

六、培训费用

(一) 免培训费。

(二) 广州市外学员免费安排食宿，广州本地学员食宿按机关和事业单位差旅费管理有关规定执行。

(三) 交通费自理。

七、报名方式

请各学校于7月1日以前将报名回执发送电子邮箱：3230219305@qq.com，联系人：王老师，电话：020-80503424。根据报名先后确定培训人员名单，额满即止。报名经确认成功后，各学校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换参训人员。

省厅技工教育管理处联系人：赵丹丹，电话：020-83180191。通知的电子版可在广东省技工教育师资培训学院网站（<http://www.gdttcte.com>）“省国防中心开班通知”栏目中下载。

- 附件：1.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专业类骨干教师培训课程安排表
2.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专业类骨干教师培训报名表

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技工教育管理处

2023年6月14日

附件 1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专业类骨干教师

培训课程安排表

序号	培训时间	培训模块及内容	培训形式	授课专家
1	7月10日 09:00-12:00	1.开班仪式 2.二手车行业人才需求分析与专业定位	专题讲座 实践操作	尹向阳 谢毅鹏
2	7月10日 14:00-17:00	二手车交易心理学	专题讲座	谢毅鹏
3	7月11日 09:00-12:00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手续查定	专题讲座 实践操作	张胜宾 谢毅鹏
4	7月11日 14:00-17:00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评估方法	专题讲座 实践操作	冯永亮 谢毅鹏
5	7月12日 09:00-12:00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精品车鉴定 (一)	专题讲座 实践操作	胡宗梅 谢毅鹏
6	7月12日 14:00-17:00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精品车鉴定 (二)	专题讲座 实践操作	黄汉龙 谢毅鹏
5	7月13日 09:00-12:00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事故车鉴定	专题讲座 实践操作	贺汉明 谢毅鹏
6	7月13日 14:00-17:00	二手车标准体系	专题讲座 实践操作	郭海龙 谢毅鹏
		二手车企业经营与管理	专题讲座 实践操作	郭海龙
9	7月14日 09:00-12:00	二手车企业观摩	案例分析 交流分享	贺汉明 谢毅鹏
10	7月14日 14:00-17:00	总结与结业典礼	作品点评 交流分享	尹向阳 谢毅鹏

附件 2

二手车鉴定与评估专业类骨干教师

培训报名表

单位名称（盖章）：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手机号码及微信号（同号可省略）	是否党员	是否食宿

联系人（必填）：

联系电话（必填）：

- 注：1. 参训人员需做好个人防护，培训前按要求做好个人健康监测，如有发热、干咳、乏力、咽痛等症状，请提前告知承办学校，不带病参加培训。
2. 本报名表须盖章方为有效报名。请将盖过章的报名表扫描件和可编辑的电子报名表发送到指定邮箱 3230219305@qq.com, 并留意查看邮件回复。